

河北经贸大学研究生学院

研便〔2025〕1号

关于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导师任职资格遴选 结果的通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依据《河北经贸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》（冀经贸研〔2024〕1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经个人申报、各培养单位审核、研究生学院复核、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批，贾健鹏等 114 名教师获得我校硕士研究生导师任职资格。

依据《河北经贸大学外聘硕士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》（冀经贸研〔2024〕2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经各培养单位推荐、研究生学院审核、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批，马庆栋等 5 人获得我校学术学位校外导师任职资格，牛风君等 26 人获得我校专业学位行业导师任职资格，孙文娜等 30 人获得我校社会导师任职资格。

望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全面履行研究生导师管理职责，不断加强我校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，为切实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打好基础。

- 附件：1. 河北经贸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导师任职资格审批通过名单
2. 河北经贸大学 2025 年外聘硕士研究生导师任职资格审批通过名单

研究生学院

2025 年 6 月 9 日